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部门预算

2016 年 1 月 28 日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 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一、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二、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收支预算总表

三、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财政拨款（补助）支出预算表

四、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
况说明

五、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补助）
预算表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一) 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参与起草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依法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组织城市发展战略研究，提出统筹城乡规划和建设发展的措施建议；负责组织国土资源可持续利用和土地资产经营战略研究，提出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统筹土地资产经营管理的措施建议；参与拟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域经济发展规划等。

3、负责统筹协调城镇体系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分区规划、近期建设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等规划的编制、修订工作。组织编制重点地段修建性详细规划、重点功能区规划及城市设计等各类专项规划。组织编制、修订土地开发整理复垦、基本农田保护、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等规划；负责以上各类规划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4、负责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规划编制、土地利用及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房屋土地征收等年度计划；参与拟订城市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等年度建设计划；参与重大建设项目的前期研究工作。

5、负责耕地保护和土地用途管制工作。拟订实施耕地保护和鼓励耕地开发的措施；负责基本农田保护工作；负责组织未利用地开发、土地

整理复垦、高产农田建设和中低产田改造工作；负责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

6、负责各类建设工程规划选址定点、规划条件、建设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规划条件核实工作。

7、负责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工作。负责各类建设工程的用地预审、组织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报批工作。审核土地征收的补偿安置方案。

8、负责土地资产经营管理。负责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和出让、转让及土地资产处置管理工作；负责土地有形市场建设和土地储备供应管理工作；对集体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流转进行监督管理。

9、负责土地权属管理。依法负责土地权属确认、登记、核发证书工作；组织实施土地资源调查。

10、负责地质矿产资源管理。负责地质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地质勘察成果和地质资料，组织实施地质灾害评估防治、矿区环境治理和地质遗迹保护；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

11、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负责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对征收范围内房屋的权属、区位、用途、建筑面积等情况组织调查登记，组织拟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与被征收人、公有房屋承租人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对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在委托范围内实施的房屋征收与补偿行为负责监督。

12、负责编制本区域基础测绘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本区域测绘地理信息市场和地图监管；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

13、负责对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工程从建筑核位放线至规划条件核实前进行巡查，发现违法建设行为，及时进行技术认定，提

出处理意见，移送城管部门先行制止并依法查处；负责国土资源、房屋拆迁、测绘勘察执法监察，依法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

14、负责全区基础地理信息的收集整理、系统建设及开发利用；负责城乡规划、国土资源、房屋土地征收、测绘勘察方面的信息化建设、新技术推广运用工作；负责规划展示工作；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收取、代收有关费用。

15、承担区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和规划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内设行政单位 1 个（局机关）；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 1 个（国土资源和规划执法监察大队）；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8 个（纱帽国土所、东荆国土所、邓南国土所、湘口国土所、规划和测绘研究中心、信息中心、土地开发整理复垦中心、土地储备交易中心）。其中：局机关在经开区编制预算，参公事业单位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在汉南区编制预算。

（三）部门人员构成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总编制人数 68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工勤编 2 人、事业编 5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 人、工勤编 1 人）。在职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4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5 人）。

退休人员 8 人，其中：行政退休 6 人，事业退休 2 人。

合同制人员 13 人，其他 2 人。

行政 9 人，行政退休 6 人在经开区编制预算；事业 49 人，事业退休 2 人在汉南区编制预算。

二、收支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658.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补助) 658.60 万元。

2016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658.60 万元。主要包括：教育支出 0.45 万元，医疗卫生支出 5.3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26 万元，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646.57 万元。

三、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情况

2016 年财政拨款(补助)预算数 658.60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 910.57 万元减少 251.97 万元，下降 27.67%。预算资金安排如下：

(一)基本支出 573.10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增加了 98.70 万元，增长 21%，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的正常增资及事业人员纳入到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管理等。其中：

1. 工资福利支出 440.0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福利、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及第十三个月奖金支出。

2. 商品服务支出 18.16 万元，主要用于维持本局自身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的各项支出。包括报刊杂志、办公费、水电费、电话费、公务接待费及职工培训等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22 万元，主要用于按国家政策发放的退休人员工资、医疗保障、提租补贴及在职人员缴纳的住房公积金等。

4、不可预见经费 106.68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三个月的奖励工资。

(二)经常性项目支出 85.5 万元，比 2015 年预算减少 174.5 万元，下降 67.12%，其中：

购买劳务支出 85.5 万元，主要用于合同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用。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预算数	支 出	合 计
项 目	658.60	项 目	658.60
一、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658.60	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46.57
二、事业收入		国土资源事务	646.57
三、上级补助收入		行政运行	561.07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运行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
六、其他收入		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	
		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	
		二、教育支出	0.45
		进修及培训	0.45
		培训支出	0.45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行政单位离退休	
		事业单位离退休	
		四、医疗卫生支出	5.32
		医疗保障	5.32
		行政单位医疗	5.11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0.21
		五、住房保障支出	6.26
		住房改革支出	6.26
		住房公积金	5.51
		提租补贴	0.75
		六、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8.60	本年支出合计	658.60
七、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58.60	支出总计	658.60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财政拨款(补助)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不可预见经费	
合 计			658.60	573.10	440.04	8.22	18.16	106.68	85.5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646.57	561.07	436.68		17.71	106.68	85.5
	国土资源事务		646.57	561.07	436.68		17.71	106.68	85.5
		行政运行	561.07	561.07	436.68		17.71	106.6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5						85.5
教育支出			0.45	0.45			0.45		
	进修及培训		0.45	0.45			0.45		
		培训支出	0.45	0.45			0.45		
医疗卫生支出			5.32	5.32	2.61	2.71			
	医疗保障		5.32	5.32	2.61	2.71			
		行政单位医疗	5.11	5.11	2.40	2.71			
		其他医疗保障支出	0.21	0.21	0.21				
住房保障支出			6.26	6.26	0.75	5.51			
	住房改革支出		6.26	6.26	0.75	5.51			
		住房公积金	5.51	5.51		5.51			
		提租补贴	0.75	0.75	0.75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及运行维护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 9 个事业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6 年部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15 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2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机关小车运行经费在经开区编制预算。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

(三) 公务接待费预算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了 1.5 万元，下降 9%，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及省市区文件要求执行公务接待。

武汉市汉南区国土资源和规划局 2016 年“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补助）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预算
合计	15
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3. 公务接待费	15